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07日至2026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734229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张建民

地 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北市一街7号17楼1703室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麦芽啤酒；制果味饮料用糖浆；气泡水；葡萄汁；含橄榄果提取物的无酒精饮料；果汁；矿泉水（饮料）；汽水；富含蛋白质的运动饮料